

吳鳳科技大學 進修推廣部(假日班) 二專 電機工程科 課程表 (109學年度入學學生適用)

科目類別	第一學年						第二學年						小計	
	上			下			上			下				
	科目	學分	時數	科目	學分	時數	科目	學分	時數	科目	學分	時數	學分	時數
核心通識	國文(一)	2	2	國文(二)	2	2								
	英文(一)	3	3	英文(二)	3	3								
	小計	5	5		5	5		0	0		0	0	10	10
通博識雅	博雅通識(一)	2	2											
	小計	2	2		0	0		0	0		0	0	2	2
專業必修	微積分	2	2	工程數學	3	3	電子實習	2	2	電力系統概論	2	2		
	計算機概論*	3	3	程式設計*	3	3	電機機械	2	2	微處理機與實習*	2	2		
	基本電學與實習	2	2	電路學(一)	3	3	電路學(二)	3	3	機電整合初論*	2	2		
	邏輯設計與實習*	3	3	電子學(一)	2	2	電子學(二)	2	2	電機機械實習	2	2		
	順序控制與實習*	3	3				自動化概論	2	2					
	小計	13	13		11	11		11	11		8	8	43	43
必修小計		20	20		16	16		11	11		8	8	55	55
專業選修				電器修護	2	2	室內配線實務	3	3	圖控程式與自動量測*	3	3		
				感測元件應用*	2	2	自來水管配管實務	3	3	用電設備檢驗與維護	3	3		
				視窗軟體應用*	2	2	創意發明與智慧財產權	3	3	電路分析與模擬*	3	3		
				電腦硬體裝修*	2	2	可程式邏輯設計*	3	3	綠色能源應用	3	3		
							電腦硬體裝修*	3	3	多媒體設計*	3	3		
										網頁設計*	3	3		
科預計開設選修學分/學時		0	0		4	4		9	9		12	12	25	25
學分/學時小計		20	20		20	20		20	20		20	20	80	80

備註：
 一、校基本要求：無。
 二、學院基本要求：無。
 三、系所基本要求：
 1. 畢業學分數要求：
 至少需取得80學分方可畢業，其中包括(1)核心通識科目：10學分、(2)博雅通識科目：2學分、(3)專業必修：43學分、(4)專業選修：25學分（承認外系選修學分數：3學分）
 2. 各年級各學期修習學分數規定：(1)一年級：9~25學分。(2)二年級上學期：9~25學分。(3)二年級下學期：0~25學分。
 四、其他說明
 1.*表示需使用電腦課程。
 2.本系可因應計劃和產業需求修改選修課。